

2021 年瑞安市预算项目支出

绩  
效  
复  
评  
报  
告

项目名称：瑞安市第七次人口普查

项目单位：瑞安市统计局

委托单位：温州市瑞安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温州中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6 月

# 2020年度瑞安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抽评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单位名称	瑞安市统计局		项目名称	瑞安市第七次人口普查		
项目责任部门	普查中心		项目负责人	谢丙荣	联系电话	
项目基本情况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财政支付数	执行率	
		4500000	11500000	1149.57	99.96%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抽评简述		抽评得分
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10	<p>1、项目预算（即投入目标）的科学、合理性，5分。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下列问题的，各扣1分，扣完为止：（1）项目设置与部门（单位）履职无关或与部门（单位）职能衔接不够，与其他项目存在重叠交叉；（2）将由非本级政府（财政）承担的事项列入本级项目支出责任范围；（3）项目支出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4）项目支出事项测算与市场价格相差很远，或没有体现厉行节约原则；（5）将未经市政府批准，或未受托履行政府职能的中介机构、协会、学会等非预算单位的经费补助编入项目预算；（6）将接待经费、未经批准的临时人员工资或没有依据的津补贴、奖金、福利等编入项目预算；（7）将没有具体内容的“其他”、“不可预见费”和“机动经费”等编入项目预算。</p> <p>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3分。申报的产出或效果类绩效目标没有设定相关联的绩效指标，各扣1.5分；设置的产出或效果类关键性指标可以量化而没有量化的，各扣1分；没有申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不得分。</p> <p>3、项目预算（投入目标）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的匹配性，2分。在既定资金规模下，项目产出、效果目标过高或过低；或者要完成既定项目产出、效果目标，资金规模过大或过小的，不得分；没有申报绩效目标，无法判定项目投入目标与产出、效果目标的匹配性的，不得分。</p>		<p>1、项目预算编制与瑞安市统计局职能相符，评价中没有发现将没有具体内容的“其他”、“不可预见费”和“机动经费”等编入项目预算。</p> <p>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设置基本明确。项目有设定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根据2021年瑞安绩效自评复评评价标准，项目效益目标设置基本清晰明确。</p> <p>3、项目预算投入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匹配。</p>		10
预算执行率	10	<p>预算执行率<math>S \geq 95\%</math>，得满分；每下降1%，扣0.25分，扣完为止。</p>		<p>项目预算安排450万元，年中调整至1150万元，财政实际支付数1149.57万元，预算资金结0.43万元。预算执行率99.96%。</p>		10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15	<p>1、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得5分。</p> <p>2、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得10分。其中，购买商品和服务不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管程序或建设项目不按规定公开招投标的，不得分。</p>	<p>项目由瑞安市统计局负责实施，创建《国家七人普工作细则》等工作细则实行，由瑞安市统计局、瑞安市委宣传部、瑞安市发展与改革局等共21个部门组成瑞安市人民政府第七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同时按照《预算法》、《会计法》和财政经费使用管理规定使用财政经费。</p> <p>2020瑞安市人普办每天分上午和下午两次通报进度，包括登记户数，户籍人口情况、出生人口、死亡人口、无数据普查小区情况。由市人普办业务骨干带队，对每个乡镇街道开展业务指导，重点解决调查技巧、指标业务、采集程序的使用等方面发现问题，并与各普查员签订保密承诺书，与各普查机构签订保密协议书。通过采集居民身份证号码和常住人口的统计口径2种方式确保采集数据完整性。</p>	15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15	<p>1、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项目资金支出-不合理合规性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支出×100%。</p> <p>2、不合理合规性资金支出是指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支出，如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滞留应当下拨的财政资金；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白条入账等。</p> <p>3、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S=100%，得满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完止。</p>	<p>评价中未发现资金支出不合理合规情况，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比率为100%。</p>	15
项目产出	30	<p>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产出类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完成量化比例计分；具体指标不可量化的，按工作完成程度定性分成：完成、基本完成、基本未完成、未执行四档，分别按100%、90%-60%、50%-10%、0%计分。</p>	<p>预期绩效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确保登记人口达到250万人。</li> <li>2. 确保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及时准备完整。</li> </ol> <p>实际完成：</p> <p>2020瑞安市人普办每天分上午和下午两次通报进度，包括登记户数，户籍人口情况、出生人口、死亡人口、无数据普查小区情况。由市人普办业务骨干带队，对每个乡镇街道开展业务指导，重点解决调查技巧、指标业务、采集程序的使用等方面发现问题，并与各普查员签订保密承诺书，与各</p>	27

			<p>普查机构签订保密协议书。通过采集居民身份证号码和常住人口的统计口径2种方式确保采集数据完整性。</p> <p>2020年全瑞安市常住人口”为1520046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424667人相比，十年共增加95379人，增长6.69%，年平均增长率为0.65%。</p> <p>2020年瑞安市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220764人，占14.52%；15-59岁人口为1052366人，占69.23%；60岁及以上人口为246916人，占16.24%，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73147人，占11.39%。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0.08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5.3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5.37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4.01个百分点。</p> <p>按项目工作完成程度定性基本完成，评分27分。</p>	
项目效益（效果）	20	<p>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效益或效果类目标），细化为项目成本控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具体绩效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取得效益或效果的量化比例计分；不可量化的，按目标达到程度分成：达到、基本达到、基本未达到、未达到四档，分别按100%、90%—70%、30%—10%、0%计分。</p>	<p>通过项目的实施，运行和维护瑞安市8台空气自动监测站，监测瑞安市的空气质量，确保空气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保护瑞安市民的空气呼吸健康。</p> <p>按项目目标达到程度定性基本达到，评分18分。</p>	18
合计	100			95
评价结果	优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优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良 80分≤得分&lt;90分； <input type="checkbox"/>中 65分≤得分&lt;80分； <input type="checkbox"/>差 得分&lt;65分</p>	

备注：在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基础上，市财政局将按项目个数不低于10%的比例随机开展复核评价，并设置“负向指标”评价自评得分与复评得分差异率。差异率≤10%，不扣分；10%<差异率≤15%，扣2分；15%<差异率≤20%，扣4分；差异率>20%，扣5分。

该表后需附该项目2020年度绩效自评表

抽查中介机构（盖章）：



填表人（签字）： 林毅 唐凯

填表日期：2021年6月4日



## 2020年度瑞安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名称	瑞安市统计局		项目名称	瑞安市第七次人口普查		
项目责任部门	普查中心		项目负责人	谢丙荣	联系电话	65812926
项目基本情况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安排数	预算调整数	财政支付数	执行率(%)	
	0	450	1150	1149.57	100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自评简述	自评得分
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10	<p>1、项目预算（即投入目标）的科学、合理性，5分。项目预算编制存在下列问题的，各扣1分，扣完为止：（1）项目设置与部门（单位）履职无关或与部门（单位）职能衔接不够，与其他项目存在重叠交叉；（2）将由非本级政府（财政）承担的事项列入本级项目支出责任范围；（3）项目支出事项测算没有具体的数量、规格、型号或人数、天数等基本信息；（4）项目支出事项测算与市场价格相差很远，或没有体现厉行节约原则；（5）将未经市政府批准，或未受托履行政府职能的中介机构、协会、学会等非预算单位的经费补助编入项目预算；（6）将接待经费、未经批准的临时人员工资或没有依据的津补贴、奖金、福利等编入项目预算；（7）将没有具体内容的“其他”、“不可预见费”和“机动经费”等编入项目预算。 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3分。申报的产出或效果类绩效目标没有设定相关联的绩效指标，各扣1.5分；设置的产出或效果类关键性指标可以量化而没有量化的，各扣1分；没有申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项目预算（投入目标）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的匹配性，2分。在既定资金规模下，项目产出、效果目标过高或过低；或者要完成既定项目产出、效果目标，资金规模过大或过小的，不得分；没有申报绩效目标，无法判定项目投入目标与产出、效果目标的匹配性的，不得分。</p>			项目预算科学合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完整相关，项目预算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相匹配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S \geq 95\%$ ，得满分；每下降1%，扣0.25分，扣完为止。			执行率 100%	10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15	1、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得5分。2、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得10分。其中，购买商品和服务不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监管程序或建设项目不按规定公开招标的，不得分。	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14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15	1、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项目资金支出-不合规性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支出×100%。2、不合规性资金支出是指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支出，如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滞留应当下拨的财政资金；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白条入账等。3、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率S=100%，得满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支出合理合规	13
项目产出	3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产出类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完成量化比例计分；具体指标不可量化的，按工作完成程度定性分成：完成、基本完成、基本未完成、未执行四档，分别按100%、90%-60%、50%-10%、0%计分。	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控制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	29
项目效益(效果)	20	要求根据项目性质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效益或效果类目标)，细化为项目成本控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具体绩效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可量化的，按取得效益或效果的量化比例计分；不可量化的，按目标达到程度分成：达到、基本达到、基本未达到、未达到四档，分别按100%、90%-70%、30%-10%、0%计分。	项目成本控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	2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果		优 90分≤得分≤100分；良 80分≤得分<90分；中 65分≤得分<80分；差 得分<65分；执行率低于90%不得自评为优秀；执行率低于50%自评为中及以下		良

备注：在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基础上，市财政局将按项目个数不低于10%的比例随机开展复核评价，并设置“负向指标”评价自评得分与复评得分差异率。差异率≤10%，不扣分；10%<差异率≤15%，扣2分；15%<差异率≤20%，扣4分；差异率>20%，扣6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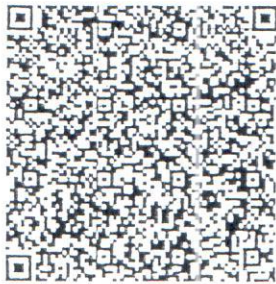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4719568684J (1/1)

名称 温州中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中汇路 81 号（瓯海金融综合服务区 A3-8-802 室）  
 法定代表人 刘旭海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 年 01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01 月 10 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7月31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